

西学院教〔2022〕 号

西昌学院关于印发《西昌学院师范类专业教育 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实施办法（试行）》 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持续提高师范生的教育教学能力、学习能力、创新能力，扎实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西昌学院师范类专业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实施办法（试行）》，该办法已经 2022 年第 4 次校长办公会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西昌学院

2022 年 3 月 25 日

西昌学院师范类专业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 实施办法（试行）

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意见》等有关文件精神,坚持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方向,进一步践行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以下简称“三习”)实践活动,强化师范专业学生的实践教学环节,加强对教育实践的组织与管理,提高教育实践的教学质量,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就业能力,适应新形势的发展需要,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确保教学工作符合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要求。通过“三习”教育实践活动,积极构建全方位的教育实践内容体系,丰富创新教育实践形式,完善教育实践考核,促进师范生教育理论与教育实践的深度融合,切实增强师范生的社会责任感,有效提高师范生的教育教学能力和水平,全面提升教师教育培养质量,为师范生未来持续的专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实施目的

师范生开展“三习”实践目的在于使学生把所学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初步地综合运用于学校教育教学实践;了解和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的基本情况,学习和初步掌握

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的一般规律,培养和锻炼从事教师职业的独立工作能力和基本技能;进行热爱人民教师工作的专业思想教育,增强对教育工作的事业心、责任感。同时通过“三习”实践,促进师范生学科理论与教育实践的深度融合,有效提高师范生的教育教学能力、学习能力、创新能力,为师范生未来持续的专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三习”内容、要求与考核标准

教育见习、教育研习、教育实习是一个综合教育的有机整体,在教学安排上要体现教学内容前后衔接、循序渐进、递进贯通,要涵盖师德体验、教学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内容,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在组织实施“三习”过程中要遵循教师教育教学的普遍规律、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注重循序渐进、点面结合、部分与整体统筹兼顾。

(一)教育见习

教育见习,是学生参加教育实习前的重要实践活动。师范生参加实习前须参加教育见习。

1. 教育见习内容与要求

教育见习是以观察体验为主的教育实习活动,见习的目的是使实习生熟悉学校工作及其环境,获得对教育工作的感性认识。教育见习,是学生参加教育实习前的重要实践活动。各二级学院的教学计划在安排教育学、心理学和教材教法等课程时,要组织学生到附近中小学或幼儿园观摩教学,以了解和熟悉实习学校的基本状况。见习时间可以安排5天左右。见习内容为课堂教学、

备课和教案编写、班主任工作、课后答疑、作业批改和教育调研等。各学院应指定教师负责教育见习管理工作,主要任务是:联系落实见习学校;选派见习指导教师;与见习学校商定见习的各项内容;见习生的编队编组;做好教育见习的检查、督促和汇报,评定教育见习的成绩;做好见习的安全与管理工作。

2. 教育见习评定标准

教育见习成绩评定可包括活动纪律、态度、报告、活动单位评价等构成,由各二级学院根据实践教学大纲的考核标准进行评定。

(二) 教育研习

教育研习是根据师范专业教学的需要而设置的实践性教学环节。

1. 教育研习内容与要求

教育研习是实习生围绕教育工作中的现实问题所开展的练习性研究活动,其目的是帮助学生体会和理解学校实践中教育、教学研究活动及其程序,在研究现实问题中熟悉教育研究的手段和技术。

各学院在组织实施教育研习时,既要围绕教育工作中的现实问题开展工作,也要注重与教育见习、课堂教学实习、班主任工作实习等统筹规划,相互促进。研习时间可以安排3~7天,并根据教育见习情况分多次开展教育研习活动。研习内容为课堂实习经验交流、教学设计研讨、课堂观察评议、主题班会研讨和教育科研报告研讨等。各学院应指定教师负责教育研习管理工作,主

要任务是：联系落实研习学校或地点；选派研习指导教师；与研习学校商定研习的各项内容；研习生的编队编组；做好教育研习的检查、督促和汇报，审定教育研习的成绩；做好研习的安全与管理工作。

教育研习重在对师范生实习过程的反思与研究，应该结合学科教学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方法、新技术以及新课程的实施要求，通过实习经验交流、教学设计研讨、课堂观察评议、主题班会研讨和教育科研报告研讨等多种途径，对师范生实习过程中的教育教学行为加以分析、探究与评价，以达到经验交流与反思、合作分析与探讨、及时总结与提升的目的。

通过教育研习，学生应达到如下目标：

(1) 了解教育实习的主要功能与特点，知道自身在教育实习过程中的主要收获与不足。

(2) 通过教学设计研讨、课堂观察评议和主题班会研讨等途径，反思自身在教案编写、教学环节设计、教学语言、板书图示、资源开发、媒体运用、应变技巧等教学技能、方法策略等方面存在的不足，弥补专业知识的缺陷，提升教育教学的理念。

(3) 通过教育报告研讨，发现教育教学中有研究价值的重要问题及相应的调查、研究方法，提升教学反思与教育研究的意识。

(4) 应用相关的评价分析表进行自我评价与同伴互评，并及时反思改进。

2. 教育研习评定标准

各二级学院可根据学校参考标准和专业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实施评定标准。

(1) 研习指导教师要对实习生的研习情况进行宏观把握,引导学生观察分析同课同构、同课异构、异课同构等课堂教学的不同效果以及科研报告中同一问题的不同研究方法与效果,并据此进行一些比较深入的专题研究,以增进教学研究与科学研究的实效。指导教师必须对每位学生给予一个课时的指导,工作量以学生数量为单位进行计算。

(2) 研习指导教师可根据学科特点和单位时间,具体安排所负责小组的研习内容。一般而言,研习的侧重点在于教学设计文本研讨与课堂教学观察评议两大部分,即对学生上交的教案文本与教学视频进行研究。教案文本的评价标准可以参考附件3《实习生教育评议标准》;教学视频研究评价标准可以参考附件4《教学视频研究分析评价表》;原则上要求指导教师对每一个实习生的教学视频都进行一次讨论、剖析。研习结束后,实习生需要上交研习报告一份(附件5《研习报告》),指导教师上交指导纪要(附件6《研习指导纪要》)。

(3) 教育研习的成绩按照优秀(90-100分)、良好(80-89分)、合格(70-79分)与不合格(0-69分)四级计分制评定,成绩录入以百分制为准,评价参考标准见附件7《教育研习评价标准》。

(三)教育实习

教育实习是在学生完成基础课程以后,以培养学生多种教育、教学实际工作能力和专业意识为目标的实践教学活 动。教育实习的内容包括课堂教学实习和班主任工作实习。

1. 教育实习生校内试讲

(1) 师范生参加教育实习前须进行校内试讲,试讲环节包括教案编写、课堂教学、指导教师的听课和评课及实习小组的互评。

(2) 每生试讲教案不少于 2 个,用于试讲的教案须经指导教师审阅签字,并提交二级学院进行存档。

(3) 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试讲须有详细的指导记录,并交二级学院归档保存。

2. 教育实习资格

实行师范生教育实习准入制度,师范生在毕业实习前必须通过学院按教学计划要求统一组织的师范生综合技能考核。考核合格的学生才能参加教育实习;凡是师范生综合技能考核不合格的学生不得参加教育实习。

3. 课堂教学实习内容与要求

根据教学计划要求,本、专科学生安排十二周至十八周时间进行教育实习(其中可安排一周时间在学校内组织试讲试教),本科生安排在第七或第八学期,专科生可安排在第五或第六学期进行实习。

(1) 课堂教学的内容包括备课、编写教案、听课、试讲、上课、指导实验、评课、课后辅导、批改作业与讲评、考试与成绩

评定、组织课外学习活动、开展教学研讨课、进行教学专题总结等。

(2) 要求

① 上课节数

实习生应尽可能地进行本专业的课堂教学实习。以实习普通中小学或幼儿园教育为主。实习期间,每个实习生课堂教学时数4~8节。

② 备课与试讲

A、认真钻研课程标准、教学大纲和教材,精心设计教案。

B、教学目的明确,突出重点、难点,各教学环节的时间分配合理,对教具的采用、提问内容和提问对象、板书设计、实验演示程序等都要做到周密部署,心中有数。

C、坚持集体备课、提前备课,教案书写规范,内容详略得当,重点突出,教学步骤安排条理清楚。

D、实习生初次上课前,应在指导教师主持下进行试讲,凡试讲不合格,不达到讲课要求者不能正式上课。实习生上课前2天将教案交学院及实习学校双方指导教师审批签字后,方能上课。

③ 上课

A、课堂设计严格有序,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从具体到抽象,从一般到特殊,从已知到未知,理论联系实际,由浅入深。

B、教学要以学生为本,恰当运用启发式、互动式等教学模式,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同时要注意挖掘教材的思想性,将德育有机地渗透到各科教学之中。

C、讲课注意讲、练结合,规范教师用语,且语言要清晰、规范,要求用普通话教学。

D、板书结构合理,书写工整,课堂教学环节完整。

E、每次上课结束后,要及时进行课后总结与反思。

④说课与评课

每位实习生都要开展说课与评课活动。同一备课小组的实习生必须互相听课、评课,课后要认真开好评议会。

⑤作业和辅导

A、布置和批改作业。对布置的作业要及时检查、认真批改,及时做好作业讲评,实习期间需进行一至二次较为详尽的作业讲评。

B、实习生对作业批语,要采取慎重态度。

C、根据学生实际情况,进行有针对性的辅导。针对不同类型学生的学习基础、学习态度,有的放矢进行辅导。

4. 课堂教学实习评定标准

见附件2《教育实习成绩评定及标准》。

5. 班主任工作实习内容与要求

(1)深入了解班级情况,制定班主任工作计划。

(2)对学生进行思想品德教育,学会做贫困生、后进生的个别转化工作与心理健康教育、咨询工作。

(3)组织开展主题班会以及开展多样化的、有实效的班级活动,独立开展1~2次形式新颖、有实效的主题班会活动。

6. 班主任工作实习评定标准

见附件2《教育实习成绩评定及标准》。

7. 实习生手册与实习报告

实习生在实习过程中应当认真填写实习生手册的各项内容,协调实习单位填好各项评语、鉴定。按要求进行个人总结,撰写实习报告。

8. 教育实习总结

(1) 实习结束前的最后一周,实习学生必须认真总结自己的主要收获、优缺点,针对自己实习期间暴露的问题,提出今后努力的方向,将个人的书面总结填入《教育实习总结鉴定表》“自我总结鉴定”栏内。实习小组在个人总结的基础上,组织小组成员交流实习体会,实事求是地进行相互评议、鉴定,并由小组长将小组意见填入实习小组意见栏内。

(2) 实习结束后一周内,集中实习的带队教师和分散实习的指导教师应写出本组实习工作总结。

(3) 实习结束一周内,实习领导小组要及时召集本单位指导教师座谈讨论,写出本单位实习总结报告,书面总结应在实习结束后两周内报教务处。

(4) 实习结束后,各学院要及时做好经验交流、实习总结及评优工作。

(5) 实习结束后,各学院要及时做好实习材料的整理归档工作。

四、职责分工与组织管理

“三习”实践工作由学校负责统筹、协调、指导,由各二级学院全面负责本学院“三习”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管理、考核、归档等工作,明确分工,相互协调,密切配合。

(一) 教务处职责

在学校分管教学副校长的领导下,主要负责指导和协调“三习”工作;制订学校“三习”工作有关文件;检查考核二级学院“三习”工作;按学校有关规定划拨“三习”工作经费。

(二) 二级学院职责

二级学院是“三习”工作的具体组织管理与实施单位。各二级学院要成立“三习”工作领导小组,以二级学院院长、分管教育实践教学副院长等为主要责任人,组成人员有专业带头人、教研室主任、骨干教师、辅导员等。要根据教师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教学计划和专业实践教学活动的安排,制定有关工作方案,具体组织管理和实施各项“三习”实践活动。其主要职责是:

1. 制定“三习”实施方案,开展各项“三习”实践活动。二级学院成立“三习”实践各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学生“三习”实践工作,联系安排实践地点和实践单位。加强“三习”实践检查和指导力度,确保“三习”实践各项活动教学质量。

2. 召开动员会。二级学院开展各项“三习”实践活动,实习学生离校前,必须召开实习动员大会,明确指导教师指导职责,明确学生实习目标、实习任务、实习内容、考核办法、校纪校规、实习安全要求和有关注意事项,并进行纪律、安全和保密教育,

与学生签订有关实习安全协议(见附件 1《西昌学院学生校外实践安全责任书》)。

3. 落实完成“三习”实践各项活动考核、总结、评优评先以及材料的整理、归档、上报工作。

学校负责统筹、协调、指导“三习”工作,各二级学院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成立“三习”活动各项实施领导小组,具体负责“三习”工作的管理与实施。

(三)经费管理

“三习”工作经费每年年初在教学实践实习经费中下达给各二级学院。二级学院要在上年末教学经费中预算作出相关预算并负责“三习”工作经费的管理与使用。经费使用范围和要求按学校财务制度和教育实践经费使用相关规定执行。

(四)学生管理

各学院根据教学计划的要求,全面负责组织、管理、考核本学院学生的各项教育实践活动,包括学生的组织管理、考核管理和安全管理。

1. 学生应按相应按实习教学大纲和计划要求,认真完成实习计划规定的实习任务和环节、撰写好实习报告总结方可参加考核;完成实习生手册、实习鉴定表的填写。

2. 学生实习期间,接受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双重管理,听从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安排和指导,自觉遵守学校和实习单位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特别是实习现场规定、保密及安全制度等。对违反实习纪律的学生,经多方教育无效或情节特别严重者,可由带队

(指导)暂停其实习,及时报告学院,并按照学校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3. 因病、因故不能参加实习者,要有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证明或书面陈述报告,向所在学院办理请假手续;实习期间请假,应经所在学院的领导、指导教师和实习单位同意。未经批准不得擅自离队,无故缺勤累计超过实习时间三分之一者,不予评定实习成绩。擅离实习岗位的,按无故旷课处理。

4. 凡无故不参加实习和实习不及格者,需重修,重修由学院决定其时间及方式。因特殊原因,经本单位领导及教务处批准未参加实习的学生,必须补实习,其时间及方式由本单位研究后报教务处批准。

5. 对分散实习的学生,除委托实习接收单位管理外,二级学院应当安排教师加强远程指导、定期检查、巡查(见附件8《实习巡查报告(样版)》)、学生月报制度,随时解答学生疑问,及时帮助解决相关问题。

6. 除完成实习大纲规定的各项内容外,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应积极参加实习单位和实习小组组织的社会公益活动。如社区服务、科技咨询、公益劳动、文体卫生活动等。

7. 实习生具有双重身份,既是学校的大学生,又是实习单位的新教师(员工),要虚心接受双方指导教师的指导,按照要求完成实习任务。

8. 对实习单位的意见和建议,要通过带队(指导)教师向实习单位提出。

9. 实习学生离校前,根据西昌学院教学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与本学院签订“西昌学院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安全责任书”。

(五) 教师管理

各学院全面负责本学院教育实践教师的管理工作。

1. 实践教学工作是重大教学活动,各学院必须调动本单位全体教师的积极性。

2. 每个实习点应建立由本学院指导教师、学生实习组组长、实习学校的领导、后勤负责人、实习学校指导老师参加的实习点实习领导小组,该小组负责实习工作全过程的指导、管理工作。

3. 任何形式的教育实践都必须在教师指导下进行,指导实习生进行教育实践是每一个教师的基本职责,除年老体弱者或有特殊情况经批准外,所有教师都要轮流担任教育实践指导工作,不得推辞本单位安排的实习任务。

4. 指导教师必须充分利用学校教育实习网络管理平台,对学生进行网上任务布置、过程指导、质量监控、成果评价,总结提高等工作。

5. 对没有特殊情况、无故不服从学院教育实践安排的教师,按西昌学院教学事故相关管理规定处理。

(六) 实践基地(单位)管理

实践基地(单位)为我校教育实践教学工作共建单位,协同相关二级学院共同做好教育实践工作的具体实施。其工作职责是:

1. 根据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实习工作要求,与实习带队教师或指导教师共同制定实习工作计划,落实实习工作负责人,安排实习指导教师,提供必要的实习工作、生活条件和安全保障。

2. 对实习生开展入职教育,向实习生介绍实习基地情况,明确实习工作内容、质量标准、保密制度、工作条例和工作纪律等相关要求。

3. 对实习生在本单位实习期间的生活、思想等方面进行管理,对实习生的业务工作(注:教育实习包括课程实习和班主任工作实习)进行指导,将实习生的管理纳入本单位员工管理范畴,安排实习生参与本单位组织的员工学习、研讨、交流等活动。

4. 实习结束前,对实习生做出成绩评定和鉴定。

5. 对学校的实习组织工作做出评价,提出改进建议,与我校共同做好实践基地建设工作。

(七) 实习带队(指导)教师基本要求

1. 实习带队(指导)教师在带队指导集中实习期间,原则上不得再承担校内外的其它工作。

2. 实习带队(指导)的指导教师,原则上由有经验的讲师及相当讲师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指导教师。

3. 集中实习带队(指导)教师必须全程参与实习工作,如有特殊原因离岗,须书面申请,报学院领导批准和教务处备案,同时安排其他带队教师代替,否则,擅自离岗者,一律按教学事故相关管理规定处理。

4. 分散实习带队（指导）教师需保持与实习生、实习单位的联系,及时了解实习进展情况,加强指导,解决实习中出现的问题。

5. 二级学院安排的集中教育实习带队（指导）教师原则上每人指导实习生人数不超过 30 人;集中专业实习带队教师原则上每人指导实习生人数不超过 30 人;通过远程指导方式进行指导的,每名指导教师原则上不超过 15 人。

6. 实习带队（指导）教师(包括实习单位的指导教师),在实习过程中居于主导地位,要对实习生的各项活动全面负责。实习带队（指导）教师对实习生进行联系、指导、检查、成绩评定等工作,同时了解实习生的实习、生活等各方面的情况,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

7. 实习带队（指导）教师的思想、道德行为应堪称表率,虽在外指导实习,亦应遵循我校及实习单位对教师、干部的管理规定。

(八)教育实习带队（指导）教师的职责

1. 准备阶段

(1)认真组织实习学生学习的有关规定、实习大纲和计划,使学生明确实习的目的、任务和要求。

(2)指导学生成立实习管理小组,明确分工与职责,指导学生制订实习小组工作计划。

(3)了解实习学校的教学进度,熟悉教材,安排实习生观摩见习活动;加强实习前期校内分组试讲和微格强化训练的指导工作等。

2. 实习阶段

(1)采取集中方式实习的,实习带队教师应对实习生进行全程指导与管理。采取分散方式实习的,指导教师应定期与实习生、实习学校保持联系,及时了解实习进展情况,加强指导,解决实习中出现的问题。

(2)指导实习生根据实习学校情况,及时做好教学、班主任、教育调查等工作计划。

(3)组织实习生开展备课、听课、试讲、评课等活动,审阅实习生教案,听实习生的试讲和上课。

(4)每周组织召开实习工作例会;定期检查实习生实习工作进度,督促学生及时做好实习日志等相关记录。

(5)指导实习生开展校级公开课1~2次,编印1~2期实习简报。

(6)加强实习期间的安全教育及纪律管理。对存在的安全隐患,要及时与实习学校协调解决,实习学校无法解决的,及时将情况汇报给学院领导。对违反实习纪律的实习生,应及时给予教育批评,经教育无效或情节特别严重者,应按照学校有关规定程序及时做出处理。

(7)指导学生利用学校教育实习网络管理平台,开展交流互动、成果展示、总结提高等活动。

(8)加强实习基地的建设,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组织实习生开展共建活动。

3. 结束阶段

(1)加强与实习学校的沟通,督促实习学校及时做好实习生的考核评价及对我校实习工作的评价工作。

(2)配合学院做好实习质量复查工作。

(3)做好实习生实习成绩初评、评优和总结工作。

(九)实施过程

学校负责统筹、协调、指导“三习”实践工作。

二级学院是“三习”实践工作的组织实施单位。主要任务是:

1. 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编制完善“三习”实践教学大纲和评价标准。

2. 制定“三习”工作计划,开展各项“三习”实践活动。二级学院成立“三习”实践各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学生“三习”实践工作,联系安排实践地点和实践单位。加强“三习”实践检查和指导力度,确保“三习”实践各项活动教学质量。

3. 召开动员会。二级学院开展各项“三习”实践活动,实习学生离校前,必须召开实习动员大会,明确指导教师指导职责,明确学生实习目标、实习任务、实习内容、考核办法、校纪校规、实习安全要求和有关注意事项,并进行纪律、安全和保密教育,与学生签订有关实习安全协议。

4. 统筹安排“三习”实践各项活动,在形式、时间、指导、检查等方面加强组织与管理,保障各项实践活动顺利完成。

5. 负责完成“三习”实践各项活动考核、总结、评优评先以及材料的整理、归档、上报工作。

6. 基地建设。加强实习基地建设,优先安排实习生到共建实习基地进行“三习”实践活动。积极开展实习基地、本校指导教师、基地指导教师、实习生共同参与的“三习”总结、交流及研讨活动。及时填写和完善实习基地的各种见习、实习、研习、实践、教学改革、教学研讨、交流、教师轮岗、校校合作、教育教学研究等活动的计划、总结、过程记载,要有时间、地点、人员、内容、过程、效果等详细记录。

- 附件：1. 教育实习成绩评定及标准
2. 实习生教育评议标准
3. 教学视频研究分析评价表
4. 研习报告
5. 研习指导纪要
6. 教育研习评价标准
7. 实习巡查报告（样版）

附件 1

教育实习成绩评定及标准

一、教育实习成绩评定

(一) 教育实习成绩采用优(90-100分)、良(81-89分)、中(71-79分)、及格(60-69分)、不及格(0-59分)五级记分制予以评定和鉴定。教育实习成绩评定评比优秀的比例最多不超 30%。

(二) 教育实习成绩根据实习生在实习期间的教学工作实习、班主任工作实习、教育调查以及政治表现,进行全面综合评定。

(三) 评定实习成绩办法

1. 课堂教学实习:全部教学实习工作完毕后,指导教师和原任教师根据实习生讲课、备课、辅导、批改作业、互听互评、考核等情况评定成绩。

2. 实习班主任工作:实习班主任工作包括处理班主任日常工作,组织班集体教育活动等。全部实习结束后,由指导教师和原班主任根据实习生实习表现,评定出实习班主任工作的成绩。

3. 对实习生教学实习成绩和实习班主任工作的成绩评定,双方指导教师应尽可能协商一致。该两项成绩最后交由各单位实习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二、教育实习成绩评定标准

(一) 课堂教学实习评定标准

1. 优秀

(1) 备课认真,能独立地钻研教材并较好地写出教案,按时完成任务;

(2) 教学目的正确而且明确，教材娴熟；

(3) 正确贯彻教学原则，正确选择课的类型，正确运用教学方法；

(4) 能使学生在课堂上基本“消化”教材，在使学生掌握“两基”、发展学生智能方，都取得较好效果；

(5) 有强烈的教学责任感，对教学工作的几个环节（如辅导、批改作业、考核等）能认真搞好；

(6) 在评议会上能作较深刻的自我分析，虚心听取和接受别人的意见。

2. 良好

(1) 备课认真，能独立钻研教材并写出教案，按时完成任务；

(2) 教学目的正确而且明确，教材熟练；

(3) 贯彻教学原则，选择课的类型，运用教学方法基本上正确；

(4) 能使全班学生在课堂上了解教材，基本上完成教学计划；

(5) 教学的责任感比较强，对教学工作的其他几个环节（如辅导、批改作业、考核等）也能搞好；

(6) 在评议会上能作自我分析，虚心接受别人的意见。

3. 中等

各方面成绩虽优于“及格”的标准，但仍未达到“良好”的标准者。

4. 及格

(1) 备课尚认真，独立钻研教材不够，写出教案有缺点，但能在老师和其他实习同学的帮助下按时完成任务；

(2) 教学目的基本上正确与明确，尚能掌握教材体系进行上课；

(3) 贯彻教学原则，选择课的类型和运用教学方法有较大的缺点；

(4) 在教学效果上，能使全班大多数学生听懂教学内容；

(5) 对教学工作几个环节(如辅导、批改作业、考核等)也能基本搞好；

(6) 在评议会上自我分析不够全面、深刻，但还能认真听取，虚心接受别人意见。

5. 不及格

(1) 备课不够认真，独立钻研教材有困难，教案有严重缺点且拒绝老师和其它实习同学的帮助，不能按时完成任务；

(2) 教学目的不明确或不正确，教材不熟悉；

(3) 不能正确贯彻教学原则、选择课的类型、运用教学方法；

(4) 大部分学生在堂上听不懂教学内容；

(5) 工作马虎，在教学的其他工作环节中不能切实地负起应有责任，或者出现较大错误；

(6) 评议会上自我分析敷衍草率，对别人意见不虚心接受。

(二) 班主任工作实习评定标准

1. 优秀

(1) 全面负责的精神：对工作(包括“日常工作”、“集体教育活动”等)能全面规划，认真做好，成绩显著；

(2) 虚心学习的精神：服从实习队和实习小组的分配，遵守纪律，积极工作，能主动争取指导教师的指导，依靠实习班级的学生集体开展工作；

(3) 团结互助的精神：在实习小组乃至整个实习队内，能团结互助，对实习班主任的各项工作积极提出建议并虚心接受别人提出的正确意见；

(4) 独立工作的精神：工作深入、细致，能从学生具体实际出发，正确贯彻德育原则，运用德育方法，独立地开展工作。

2. 良好

(1) 能在全面了解情况的基础上，正确地拟订出实习班主任各项工作的计划，并按计划进行，取得一定成绩；

(2) 能服从工作分配，完成任务，能联系原班主任和指导教师，但主动性不够；

(3) 能团结实习同学搞好工作；

(4) 有一定的独立工作能力，基本上能贯彻德育原则和运用德育方法。

3. 中等

各方面成绩虽优于“及格”的标准，但未达到“良好”的标准者。

4. 及格

(1) 基本上能确定工作计划，并按时完成，但对情况掌握得不全面，工作成效不大；

(2) 能服从工作分配，工作中能保持与原班主任和指导教师的联系，但不够主动；

(3) 基本上做到在实习队内的团结互助；

(4) 独立工作能力较差，在贯彻德育原则和运用德育方法过程中存在着一些缺点。

5. 不及格

(1) 不认真拟订计划和执行计划，工作责任心差，未能完成实习班主任工作任务；

(2) 不服从工作分配，不虚心地接受指导教师指导；

(3) 团结互助搞得不好；

(4) 缺乏独立工作能力，工作中出现违反德育原则、德育方法的现象。

附件 2

实习生教育评议标准

序号	评议项目	评议要素	评议标准	分值
1	教学目标	有效性	目标明确具体，符合学生认识规律，能够有效地达成	5
		清晰性	目标表述规范清晰，符合课程标准的理念	5
2	过程设计	思想性	准确反映教学目标的要求，体现出先进的教学设计思想	5
		合理性	方案设想合理，时间分配合适，整体脉络清晰	5
		建构性	激发学生学习的兴趣，注重知识建构	5
		创新性	过程安排具有创新性，有特色	5
3	内容组织	科学性	注重科学性与思想性的统一，无知识性、逻辑性错误	10
		联系性	注重所学内容在学科内、外之间的联系	10
		发展性	内容选取和组织有利于巩固知识，培养能力	10
		典型性	课堂容量适当，例题或任务具有代表性	10
4	教学方法	指引性	注重学法指导，帮助学生理解学科的本质	5
		针对性	对教学重点与难点有针对性的措施	5
		启发性	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学习过程，启发学生思维	5
5	综合评价	专业性	学科专业基础知识扎实	5
		综合性	能综合运用教育学、心理学、学科教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	5
		规范性	图表、仪器等使用规范，与信息技术整合效果理想	5

附件 3

教学视频研究分析评价表

学院		专业	
学号		姓名	
实习学校		指导教师	
实习年级			
教学视频信息			
教学时间	教学行为(客观描述 观察到的课堂事件)	教学技能	教学表现(优良之处 与改进建议)
片段 1 (0--5 分钟)			
片段 2 (6--10 分钟)			
片段 3 (11--15 分钟)			
片段 4 (21--25 分钟)			
片段 5 (26--30 分钟)			
片段 6 (31--35 分钟)			
片段 7 (36--40 分钟)			
片段 8 (41--45 分钟)			
<p>研习指导教师(签名): _____ 年 月 日</p>			

附件 6

教育研习评价标准

序号	标准	优秀 (90-100 分)	良好 (80-89 分)	合格 (70-79 分)	不合格(0-69 分)
1	选题意义	与学科教学密切相关，具有相当的先进性和难度，能结合生产实际和科研实践进行，现实意义明显	能反映学科教学的主要内容，具有一定的深度和难度，有现实意义	属于学科教学的业务范围，深度和难度一般	与学科教学的业务范围有某种关联，但不够明确，或者没有关联
2	研究设计	研究方案合理，观点正确，见解独特、富有新意，或对问题有深刻的分析，有较高的学术价值或较强的应用价值；研究方法切实可行	研究方案合理，观点正确，见解较有新意、对问题分析较为深入，有一定的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研究方法基本可行	研究方案较合理，观点明确，有一定的实际意义和应用价值，但对问题的分析不够深入，研究方法有一些局限	研究方案见解一般、立意不新，对问题的分析虽无深度但尚全面；研究方法基本不可行
3	研究过程	能熟练地综合运用教育教学理论，原始资料真实可信，实验数据准确、可靠，有较强的实际动手能力，以及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能熟练地掌握和运用有关理论，表述概念正确；较好地收集了各种原始资料与数据，有一定的实际动手能力，以及一定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能较好地掌握和运用有关基本理论，表述概念基本正确；基本上收集了原始资料与数据；实际动手能力以及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一般	能基本掌握和运用基本理论知识，表述概念无大错误；基本上收集了原始资料与数据；实际动手能力差，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不强
4	结果表述	结论表述符合规范，逻辑清晰，明确具体，对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总是具有较强的参考价值与借鉴作用	结论表述符合规范，逻辑上不够清晰，对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与借鉴作用	结论表述基本符合规范，但不够明确具体，对解决教育教学法中的实际问题有一些启示	结论表述基本上不符合规范，也不明确具体，对解决教育教学法中的实际问题有一些启示

附件 7

实习巡查报告（样版）

- 一、实习巡查任务
- 二、实习巡查过程
- 三、实习的主要成绩
- 四、存在问题及解决办法
- 五、建议

学院报告人：

年 月 日